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群办发[2013]8号



领导小组办公室第四次办公会议纪要

2013年7月9日下午，学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第四次办公会议在2号楼320会议室举行。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杨蜀康，副主任张笈，成员郝志强、张英、刘明奇、包丽颖参加了会议。办公室联络员李德煌列席了会议。

1. 张笈通报了教育实践活动动员部署和学习教育环节的开展情况，通报了各处级单位召开动员大会、举行领导班子集中学习的工作进度。

2. 会议明确由综合组负责学校领导到联系单位调研的

相关工作。

3. 会议明确由宣传组负责发布教育实践活动简报，报送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第 42 督导组、工信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中纪委驻工信部纪检组、教育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北京市教育工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4. 会议明确由督导组在开学前完成各处级单位民主评议的统计。

5. 会议明确由机关党委负责将上半年到各学院走访调研的结果进行整理和分析；由周波、李德煌负责将 2011-2012 年校领导民主生活会前征集的群众意见按“四风”进行整理和分类。

5. 会议讨论了暑期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安排。

杨蜀康书记要求各单位领导班子在暑期安排不少于 10 天的学习和调研活动，督导组与各单位密切联系，根据各单位假期工作安排开展督促检查与指导工作；强调要对教育实践活动实施分类指导，对教师党员、机关党员、离退休党员、学生党员、工勤流动党员制定分类指导方案。